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永丰县医美产业园电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赣洪政采20251201

江西省赣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2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3
第六章 评标方法	59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永丰县医美产业园电梯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请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4 月 2 日 9：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赣洪政采20251201

项目名称：永丰县医美产业园电梯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503880.00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6503880.00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	具体内容
电梯采购	1	批	6503880.00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1. 合同服务期限：60日历天（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60天内完成电梯特种设备验收并交付使用，其中30天内基本完成电梯安装调试）。
2.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项目为企业采购，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执行中小企业价格优惠及预留份额政策，采购标的为货物，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根据吉安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吉财购（2023）25号文件）精神，以上资格要求只需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即可，可不再提供以上证明材料。

3. 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为企业采购，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本项目采购标的为货物，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如为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投标人如为非所投电梯产品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②项要求，且其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

①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

②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

注：投标文件提供以上资质许可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3月12日至2026年3月20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同步发布信息。

方式：网上获取

报名方式：线下报名（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现场签到报名）。

招标文件售价：0元/份。

获取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方式：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ZBOWQzbAwA-f-162K0zhg?pwd=2hxq>

提取码：2hxq；登录网址下载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4 月 2 日 9：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并且提供一份存有电子投标文件(加盖公章 PDF 版本)的 U 盘(不退回)。

2.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采用银行保函或转账形式，在投标截止日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银行保函开具的对象为采购人。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但转为履约保证金的部分除外。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采用银行保函或转账形式，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一次性无息退还。

3. 投标人在开标开启时请持：①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企业法人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4. 本项目采用“见面”招标方式，为线下开标，非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无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会现场。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5. 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将资格证明材料和授权委托书另附一份装在一个

包装袋中供资格审查（可不密封）。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详见招标文件）。

7. 本工程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投标人应密切关注网站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工业园南区永丰县生物医药产业园10栋

联系方式：李先生（1521629694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省赣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永丰县财富广场86号

联系方式：杨女士（18970651021）

3. 主管部门纪检监督电话：0796-221963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采购人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投标人资格条件	<p>1. 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两项中任意一项即可：①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释义：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四项中任意一项即可：①开标前三年内任意一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表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③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资信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④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以下两项中任意一项即可：①提供声明函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三项中任意一项即可：①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免税企业需提供免税证明；③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两项中任意一项即可：①提供声明函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本项目特殊资格要求： 投标人如为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投标人如为非所投电梯产品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②项要求，且其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p> <p>①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p> <p>②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 【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告知项，由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p> <p>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告知项】。</p> <p>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告知项】。</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	--

3	同品牌中标人推荐资格的认定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如下办法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u>直接确定为投标报价最低者。</u>
4	核心产品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核心产品为：有机房货梯。
5	现场查验材料	1、投标人有效期内营业执照（或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有效期内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自然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企业法人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原件。
6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采用银行保函或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3.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投标单位应自行考虑其投标保证金出账时间，如未在规定的时之前到达指定账户的，投标无效。 4. 其他：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汇款时请注明用途为“医美产业园电梯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或未及时到账导致被否决（响应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保证金指定接收账户： 户名：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永丰支行 账号：14377101040019896 6.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7. 银行保函开具的对象为采购人。
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确定方法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定标原则	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
8	本项目落实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分类：工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类型：货物类。

		<p>企业划型：（详见附件“行业划型标准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参照表）</p> <p>采购优惠政策：</p> <p>1. 政府采购节约能源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或强制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清单中产品。</p> <p>2. 政府采购环境保护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环保清单中的产品。</p> <p>3.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查询截图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注：本项目为企业采购，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执行中小企业价格优惠及预留份额政策。</p>
9	现场勘查	<p>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如有需要可自行踏勘。</p> <p>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p> <p>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p>
10	质疑与澄清、变更发布形式、时间及领取地点	<p>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报名之日起计）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形式：电话或书面（函邮件）</p> <p>截止时间：法律法规规定时间</p> <p>书面递交地点：江西省赣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形式：网上公布</p> <p>截止时间：法律法规规定时间</p> <p>公布网址：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p>
1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计 90 天
12	投标文件	<p>投标文件要求：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正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并且提供一份存有电子投标文件(加盖公章 PDF 版本)的 U 盘(不退回)。</p> <p>【注：投标文件应采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成册，应编制封面、</p>

		<p>目录、页码、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用密封袋将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封面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请各投标人在 2026年4月2日9:30前将纸质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地点。如果密封袋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p> <p>特别提醒：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将资格证明材料和授权委托书另附一份装在一个包装袋中供资格审查（可不密封）。</p>
13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4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2026 年 4 月 2日9:30</p> <p>地点：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室</p>
15	中标公示地点	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
16	履约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采用银行保函或转账形式，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一次性无息退还。
17	代理服务费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暂定人民币 <u>68000.00</u> 元；中标人按照赣招协字（2021）7号文件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含税），最终以实际中标金额为计算基准取费。</p> <p>2. 请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采购代理服务费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18	采购合同	<p>1. 中标人须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7日内凭中标通知书及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同采购人签订采购协议，逾期未签订，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采购关系，并将该投标人纳入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欢迎合作对象。</p> <p>2. 中标人须在签订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一份完整的采购合同。</p>
19	其他要求	投标人如有提供虚假材料、恶意竞争，经查实，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p>注：1、本表如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以本表为准。</p> <p>2、本项目为企业采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并遵循企业内部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招标文件中的‘政府采购’相关表述仅为格式文本遗留，具体权利义务以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为准。</p>		

二、招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货物和附属售后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2 联合体投标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投标人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相关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标标准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所需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2投标保证金凭证。

7.3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或投标人与制造商的经销协议、代理协议。

7.4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8. 采购需求标准

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必须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因未下载答疑澄清文件、由此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递交失败、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当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4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明确响应。

11.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11.1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1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格式详见“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书

(2) 开标一览表

(3) 开标一览明细表

(4) 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5)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6)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 技术文件

(8)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12.2 投标人应编写投标文件目录及页码。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附属售后服务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特种设备专项验收等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13.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开标一览表明细表、分项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13.3 投标总价中如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投标人中标后须提供，且中标价以投标报价为准。若投标人不同意，投标无效。

13.4 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投标人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按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投标无效。

13.5 投标人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13.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适用联合体投标）

14.2 任何未按“投标人须知第15.1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投标无效。

14.3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投标截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4.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所述规定签订合同；
- (3)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4)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5)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投标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投标有效期。延长投标有效期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永丰县工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微信服务号、永丰县人民政府网发布，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已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截止时间

16.1.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16.1.2 纸质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开标地点，否则投标无效。

16.1.3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发布延期公告，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6.2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2.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6.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3.1 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6.4 原件递交要求：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材料原件，必须将原件在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不予接收。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 恶意串通等行为的处理及串通投标情形的认定

17.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开标

18. 开标

18.1 开标：本项目开标方式及开标注意事项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

19. 评标

19.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9.2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依照有关法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19.3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4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5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6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19.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9.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询标环节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9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10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19.11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9.1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评审工作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0.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0.1 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响应优劣顺序排列。得分、投标报价、服务响应优劣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0.2 评标标准（详见“第六章 评标标准”）。

六、中标和合同

21. 中标人的确定

2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 中标结果公告

2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 履约保证金

23.1 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向采购人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2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中标人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24. 签订合同

2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签订合同处理。

24.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4.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4.6 合同服务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4.7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视为撤销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24.8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以便退还投标保证金。

七、询问和质疑

25 询问

25.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做出答复。

26. 质疑

2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6.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26.4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根据当地监管部门要求调整格式要求）：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下载招标文件的凭证。

26.6 质疑函接收方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其他事项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7.1 如为中标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7.2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27.3 中标人如未按本须知“第27.1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14.5条”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8. 适用法律

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29.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甲方名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中标人名称)_____(以下简称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采购合同文件

本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采购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采购合同标的

本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四、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采购合同文件要求，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违约金、扣罚款事项除外）。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单项合计

注：存在分项产品的必须清晰列明分项产品明细，包括名称、品牌、数量、分项报价等，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所有主设备（曳引机、轿厢、控制柜）到场后，经采购人清点数量、核对规格无误并签署《设备到场确认单》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 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3) 最终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的95%；

(4) 余5%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

六、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60日历天（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60天内完成电梯特种设备验收并交付使用，其中30天内基本完成电梯安装调试）。

2. 交货地点：永丰县医美产业园（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售后服务

1. 乙方人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中标人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2. 质保期按乙方中标承诺时间为： 年；该质保期自取得电梯特种设备验收登记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所有保修费用及质保期内的电梯维保费用、电梯年检费用均已计入合同总价。

3.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 小时；非工作期间为 小时；售后服务电话： 。

5. 乙方保证在项目出现故障时按中标承诺约定的时间响应并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乙方按约定时间应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但未履行的，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乙方按约定时间应提供备用设备但未履行的，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6.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八、验收要求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人需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且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责任和其他事项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2.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的，中标人无条件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最终提供合格货物的日期遵照前款承担违约责任，更换一次货物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按对应违约条款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剩余货物尾款。

4.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电梯按相应规格分类以部计算，乙方为响应招标文件增加电梯相关部件及施工安装措施的，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乙方自行核验挂网图件资料，自行前往工程现场踏勘了解工程建设条件，工程现场尺寸等与挂网图件资料不一致的，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合同履行期间合同价格不作任何调整（违约金、扣罚款事项除外）。

5. 采购合同签订后，乙方应依法履行合同，按采购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完成施工安装任务，并承担合同履行期间因市场行情波动和场地建设条件变化而影响合同价款的风险。

6. 甲方如发现乙方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转包、核心部件与投标文件不符、逾期交付超过30天、质保期内拒不履行维修义务等情况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7. 乙方应合理组织施工和特检验收申报，保证电梯按期交付。如遇任何非甲方原因造成中标人误工、停工，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和逾期交付，每拖延一天中标人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逾期 30 日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向乙方追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8. 电梯安装和验收调试需要的用电、通讯费用，以及特检验收、调试过程中第三方需收取的费用等均包括在合同价款内，均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采购要求进行施工，必须接受甲方对工程施工质量的管理，遵守甲方制定的工程档案资料管理制度规定。乙方每次申请支付合同价款时应同步报送有关项目档案资料。

10. 为配合甲方有关工程调配措施到位，乙方必须按甲方指定厂区按顺序施工。

11. 本项目所涉及的与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或政府授权管理单位（包括住建、市监、应急、消防等）的协调、审批等有关问题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办理（含有关费用缴纳）。乙方自行与项目所附着土建工程施工承包方充分沟通，如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12. 项目如涉及农民工支付问题，乙方应按省市县有关规定办理。

13. 乙方应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如实收集整理制作并报送工程竣工验收所需档案资料。

14. 坚决杜绝因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理由的群体事件（如非正常上访、围攻采购人办公场所、到职能部门闹事等），如有发生，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凡发生因乙方原因至县级以上(含县级)信访部门、行政机关、网站上的群体事件的，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将对乙方进行书面约谈，每约谈一次乙方需缴纳2000元/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的缴纳不能免除违约情形产生的其它责任,甲方可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该项费用。

15. 项目施工安装过程中按约定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扣罚款等，甲方可在任意款项支付时进行扣除或由乙方先缴再付。

16. 乙方在项目实施或服务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人员、产品质量事故，或因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等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责任。

17. 乙方应保证甲方及其用户对乙方所供设备享有合法的使用权，应保证甲方及其用户在使用过程中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8. 若因乙方提供的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或面临法律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在7天内更换无知识产权纠纷的产品，确保甲方正常使用。

十一、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

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

本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中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或自

然人）（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1. 投标书

致：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有关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 1、投标书（含自然人投标）
- 2、开标一览明细表
- 3、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 4、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5、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6、为落实采购政策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7、技术文件
- 8、其他资料
- 9、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投标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其他相关澄清、更正等相关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

- 注：** 1. 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备注除外。
2. 投标人认为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3. 若报价的大、小写金额不同，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开标一览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是否属于节能、环保产品	备注	
1											
2											
合计：（大写）								人民币：（小写）			

注：1、节能、环保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标明该产品在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清单中的页码，并提供复印件或截图，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不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不需提供）

2、招标文件对节能、环保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项目为企业采购，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或自然人手印）：_____

日期：年 月 日

4.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我公司郑重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二、技术参数要求”和“三、电梯功能要求”的所有条文规定，并按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和电梯功能要求进行履约。

说明:若响应的部分技术要求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有偏离的，则按下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若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下表，只接受正偏离(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劣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则无效投标。

序号	采购要求	响应内容	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
1				
2				

说明:本项目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为承诺制，除投标人存在偏离外无需填写此表，仅签署盖章即可；如存在优于采购技术参数要求和电梯功能要求的可单独按表格要求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中填写“正偏离”。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p>我公司郑重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的“四、商务要求”的所有条文规定，并按规定的商务要求进行履约。</p> <p>说明:若响应的部分商务要求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有偏离的，则按下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若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下表，只接受正偏离(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劣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则无效投标。</p>				
序号	采购要求	响应内容	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
1				
2				

说明:本项目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为承诺制，除投标人存在偏离外无需填写此表仅签署盖章即可；如存在优于采购商务要求条件的可单独按表格要求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中填写“正偏离”。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格式6-1 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 采购人可以在公告中标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 核实中标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投标人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开标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开标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6-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省赣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招标编号）项目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不用提供委托（授权）书

6-3投标保证金凭证

投标人盖章的保证金凭证复印件或截图

6-4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如为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投标人如为非所投电梯产品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②项要求，且其所投电梯品牌的制造商须满足以下①项要求：

①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

②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和‘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且参数范围能覆盖本项目所需电梯的载重和速度要求。

注：投标文件提供以上资质许可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明细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8、其他资料

格式8-1投标企业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8-2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及 联系方式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备注
1					
2					
3					

注：以上业绩需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3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楼号	标的名称	数量	载重/kg	楼层高度/mm	提升高度/m	提升速度	层/站/门	开门净宽尺寸/mm	井道尺寸/mm	地坑深度/mm	顶层高度/mm
1	1#-11#厂房	HT1有机房货梯★	22	5000	1F6000, 2F-4F5100	16.2	1.0m/s	4/4/4	宽2450*高2500	3750*3800	1600	4900
2	综合楼	DT1有机房无障碍消防客梯	1	1050	-1F5400, 1F5500, 2F-12F3800	52.7	1.75m/s	13/13/13	宽1100*高2200	2200*2200	1600	3800
3	综合楼	DT2有机房客梯	2	1050	-1F5400, 1F5500, 2F-12F3800	52.7	1.75m/s	13/13/13	宽1100*高2200	2200*2200	1600	3800
4	综合楼	DT3有机房无障碍消防客梯	1	1050	-1F5400, 1F5500, 2F-8F3800	37.5	1.75m/s	9/9/9	宽1100*高2200	2200*2200	1600	3800
5	综合楼	DT4有机房客梯	2	1050	-1F5400, 1F5500, 2F-8F3800	37.5	1.75m/s	9/9/9	宽1100*高2200	2200*2200	1600	3800

★核心产品：有机房货梯

备注：以上有关尺寸数据以设计图纸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测量结果为准。投标人中标后应现场复核，凡招标文件及图纸未明示或现场实际尺寸有偏差引起的增加项目、以及其它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相关工作内容，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中标后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HT1有机房货梯（1#-11#厂房）

1.1 轿厢尺寸及相关要求：轿厢尺寸宽2600mm*高2500mm*深3300mm，底板为5mm厚压花防滑钢板，轿壁为3mm厚喷涂钢板，轿顶为一体化轿顶，轿厢内加装防撞板；轿厢内要求不少于2组照明灯具，光源为LED；轿厢顶安装2个低噪音换气风扇；轿厢内加装监控系统（国产监控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并预留相关线路；轿内数字式位置/方向显示器为七段码显示，显示器尺寸7寸，厅外显示为液晶显示；提升速度1.0m/s。

1.2 轿门及厅门尺寸材质：轿门宽2450mm*高2500mm，材质3mm厚喷涂钢板，厅门尺寸宽2450mm*高2500mm，材质为3mm厚喷涂钢板，外包大门套为3mm厚304不锈钢板，门洞外框为1.5mm厚304不锈钢板，宽度为20cm。

1.3 安装费用含设备运输、隔层钢筋剪切、门洞拓宽、货梯圈梁加固及增加机房承重蹲、增加机房孔洞、井道改造费（若有）等费用。

1.4 轿厢导轨及加固：采用8导轨，轿厢与对重的导轨每间距1500mm做支架加固、化学锚栓固定，材质重型实心导轨（国标），导靴为重载型滚动导靴，每间距7m做井道照明。

1.5 布设满足使用要求的电梯至机房电缆、网络、监控及通话线路。

1.6 货梯需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抱闸力检测、门受阻保护、休眠节能、变频器多重保护、层楼位置信号自动修正、驻停模式、超速保护、电梯体检、电机过热保护、电网异常检测、故障自诊断及记录、报警按钮、防溜车保护、检修操作、开关门延时功能、防止门锁短接保护、运行次数显示、轿内通风自动控制、接触器异常检测、启动补偿、主回路故障保护、运行保护、静音通风、独立运行、警铃报警、运行方向显示、电梯自救运行、到站钟、消防应急返回、反向指令自动消除、电梯慢速自救运行、司机操作、轿内误指令消除、层楼显示字符设置、满载直驶、自动开关门、全集选控制、再平层/微动平层、轿厢意外移动保护、停电应急平层、换站停靠、叉车感应进出、五方通话、门过载保护、光幕保护、紧急电动运行。

1.7 配置要求

(1) 基本参数：

1) 载重：5000KG

2) 速度：1.0m/s

3) 层/站/门：4/4/4.

4) 提升高度：16.2米。1F:6.0米，2~4F:5.1米。

(2) 曳引机：要求提供高效节能和具有良好动力特性的永磁同步无齿轮型曳引机，标称额定载重量 $\geq 5000\text{kg}$ ，绳槽数8槽，采用镀锌曳引钢丝绳；电梯驱动主机制动器总成应当进行不少于180万次的动作试验；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制动器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仍应工作正常。

(3) 门机系统：门机为双三相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具有足够的驱动力，旁开门，能确保在规定的开门宽度和门重下平稳、可靠地运行。净开门尺寸为宽2450mm*高2500mm，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 $\geq 5\text{mm}$ 压花防滑钢板。

(4) 称重开关：为保证电梯称重开关（称量装置）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采用碾压型称重传感器，额外配置偏载检测功能。

(5) 平层精度：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

2. DT1有机房无障碍消防客梯（综合楼）

2.1 轿厢尺寸及相关要求：轿厢尺寸宽1500mm*高2200mm*深1600mm，底板为3mm厚压花防滑钢板，轿壁1.5mm厚不锈钢，轿顶为一体化轿顶，轿壁设置全镜面，轿厢内设低噪音风机通风，加装监控系统（国产监控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并预留相关线路；提升速度1.75m/s，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在55dB以内。

2.2 轿门及厅门尺寸材质：轿门宽1500mm*高2200mm，材质为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厅门尺寸宽1100mm*高2200mm，中开门，材质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外包大门套（门洞外框宽度20cm；）材质为大理石，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5mm厚压花防滑钢板。

2.3 安装费用含设备运输、隔层钢筋剪切、门洞拓宽、客梯圈梁加固及机房无预留承重蹲、无预留机房孔洞、井道改造费（若有）等费用。

2.4 轿厢导轨及加固：轿厢至少2列钢质实心导轨；对重导轨：至少2列钢质导轨，轿厢与对重的导轨每间距2500mm做支架加固，每间距7m做井道照明。

2.5 布置满足使用要求的电梯至机房电缆、网络、监控及通话线路。

2.6 客梯需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抱闸检测、满载直驶、超载报警、超速保护、门锁检测、光幕检测、消防应急返回、启动补偿、五方通话、运行方向显示、楼层显示、轿内显示、故障自诊、指令消除、自动平层、轿厢照明自动控制、轿厢风扇通风自动控制、盲文、电网异常保护、防溜车保护、轿顶急停、运行超时保护、司机直驶、直接停靠、运行次数显示、驻停模式、停电应急平层、修正运行、底坑急停、轿厢限速器绳涨紧安全开关行程保护、限速器安全开关、轿厢意外移动防护、同步运

行、应急照明、应急电源、检修运行、空闲待客、轿厢位置、段码、提前开关门、优先放人、重复开关门、安全钳安全开关、故障分级、开关门延时功能。

2.7配备无障碍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正面扶手、语音播报、盲文按钮、后壁中央镜面、残疾人操纵箱。

2.8配置要求

(1) 基本参数：

载重：1050KG

速度：1.75m/s

层/站/门：13/13/13

提升高度：52.7米。 - 1F5400, 1F5500, 2F-12F3800。

(2) 曳引机：要求提供高效节能和具有良好动力特性的永磁同步无齿轮型曳引机，标称额定载重量 $\geq 1050\text{kg}$ ，绳槽数6槽，采用镀锌曳引钢丝绳；电梯驱动主机制动器总成应当进行不少于180万次的动作试验；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制动器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仍应工作正常。

(3) 门机系统：门机为双三相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具有足够的驱动力，能确保在规定的开门宽度和门重下平稳、可靠地运行。净开门尺寸为宽1100mm*高2200mm，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 $\geq 5\text{mm}$ 压花防滑钢板。

(4) 称重开关：为保证电梯称重开关（称量装置）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采用防碾压型称重传感器，额外配置偏载检测功能。

(5) 平层精度：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

3. DT2有机房客梯配置要求（综合楼）

3.1轿厢尺寸及相关要求：轿厢尺寸宽1500mm*高2200mm*深1600mm，底板为3mm厚压花防滑钢板，轿壁1.5mm厚不锈钢，轿顶为一体化轿顶，轿壁设置全镜面，轿厢内设低噪音风机通风，加装监控系统（国产监控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并预留相关线路；提升速度1.75m/s，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在55dB以内。

3.2轿门及厅门尺寸材质：轿门宽1500mm*高2200mm，材质为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厅门尺寸宽1100mm*高2200mm，中开门，材质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外包大门套（门洞外框宽度20cm；）材质为大理石，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5mm厚压花防滑钢板。

3.3安装费用含设备运输、隔层钢筋剪切、门洞拓宽、客梯圈梁加固及机房无预留承重蹲、无预留机房孔洞、井道改造费（若有）等费用。

4.1轿厢尺寸及相关要求：轿厢尺寸宽1500mm*高2200mm*深1600mm，底板为3mm厚压花防滑钢板，轿壁1.5mm厚不锈钢，轿顶为一体化轿顶，轿壁设置全镜面，轿厢内设低噪音风机通风，加装监控系统（国产监控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并预留相关线路；提升速度1.75m/s，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在55dB以内。

4.2轿门及厅门尺寸材质：轿门宽1500mm*高2200mm，材质为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厅门尺寸宽1100mm*高2200mm，中开门，材质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外包大门套（门洞外框宽度20cm；）材质为大理石，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5mm厚压花防滑钢板。

4.3安装费用含设备运输、隔层钢筋剪切、门洞拓宽、客梯圈梁加固及机房无预留承重蹲、无预留机房孔洞、井道改造费（若有）等费用。

4.4轿厢导轨及加固：轿厢至少 2 列钢质实心导轨；对重导轨：至少 2 列钢质导轨，轿厢与对重的导轨每间距2500mm做支架加固，每间距7m做井道照明。

4.5布设满足使用要求的电梯至机房电缆、网络、监控及通话线路。

4.6客梯需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抱闸检测、满载直驶、超载报警、超速保护、门锁检测、光幕检测、消防应急返回、启动补偿、五方通话、运行方向显示、楼层显示、轿内显示、故障自诊、指令消除、自动平层、轿厢照明自动控制、轿厢风扇通风自动控制、盲文、电网异常保护、防溜车保护、轿顶急停、运行超时保护、司机直驶、直接停靠、运行次数显示、驻停模式、停电应急平层、修正运行、底坑急停、轿厢限速器绳涨紧安全开关行程保护、限速器安全开关、轿厢意外移动防护、同步运行、应急照明、应急电源、检修运行、空闲待客、轿厢位置、段码、提前开关门、优先放人、重复开关门、安全钳安全开关、故障分级、开关门延时功能。

4.7配备无障碍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正面扶手、语音播报、盲文按钮、后壁中央镜面、残疾人操纵箱。

4.8配置要求

(1) 基本参数：

载重：1050KG

速度：1.75m/s

层/站/门：13/13/13

提升高度：52.7米。 - 1F5400, 1F5500, 2F-12F3800。

(2) 曳引机：要求提供高效节能和具有良好动力特性的永磁同步无齿轮型曳引机，标称额定载重量 $\geq 1050\text{kg}$ ，绳槽数6槽，采用镀锌曳引钢丝绳；电梯驱动主机制动器

总成应当进行不少于 180万次的动作试验；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制动器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仍应工作正常。

(3) 门机系统：门机为双三相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具有足够的驱动力，能确保在规定的开门宽度和门重下平稳、可靠地运行。净开门尺寸为宽1100mm*高2200mm，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 $\geq 5\text{mm}$ 压花防滑钢板。

(4) 称重开关：为保证电梯称重开关（称量装置）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采用防碾压型称重传感器，额外配置偏载检测功能。

(5) 平层精度：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

5. DT4有机房客梯（综合楼）

5.1轿厢尺寸及相关要求：轿厢尺寸宽1500mm*高2200mm*深1600mm，底板为3mm厚压花防滑钢板，轿壁1.5mm厚不锈钢，轿顶为一体化轿顶，轿壁设置全镜面，轿厢内设低噪音风机通风，加装监控系统（国产监控摄像头，像素不低于200万），并预留相关线路；提升速度1.75m/s，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在55dB以内。

5.2轿门及厅门尺寸材质：轿门宽1500mm*高2200mm，材质为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厅门尺寸宽1100mm*高2200mm，中开门，材质1.5mm厚不锈钢、全镜面，外包大门套（门洞外框宽度30cm；）材质为大理石，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5mm厚压花防滑钢板。

5.3安装费用含设备运输、隔层钢筋剪切、门洞拓宽、客梯圈梁加固及机房无预留承重蹲、无预留机房孔洞、井道改造费（若有）等费用。

5.4轿厢导轨及加固：轿厢至少 2 列钢质实心导轨；对重导轨：至少 2 列钢质导轨，轿厢与对重的导轨每间距2500mm做支架加固，每间距7m做井道照明。

5.5布置满足使用要求的电梯至机房电缆、网络、监控及通话线路。

5.6客梯需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联动（并联）控制、抱闸检测、满载直驶、超载报警、超速保护、门锁检测、光幕检测、消防应急返回、启动补偿、五方通话、运行方向显示、楼层显示、轿内显示、故障自诊、指令消除、自动平层、轿厢照明自动控制、轿厢风扇通风自动控制、盲文、电网异常保护、防溜车保护、轿顶急停、运行超时保护、司机直驶、直接停靠、运行次数显示、驻停模式、停电应急平层、修正运行、底坑急停、轿厢限速器绳涨紧安全开关行程保护、限速器安全开关、轿厢意外移动防护、同步运行、应急照明、应急电源、检修运行、空闲待客、轿厢位置、段码、提前开关门、优先放人、重复开关门、安全钳安全开关、故障分级、开关门延时功能。

5.7配备无障碍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正面扶手、语音播报、盲文按钮、后壁中央镜面、残疾人操纵箱。

5.8配置要求

(1) 基本参数：

载重：1050KG

速度：1.75m/s

层/站/门:13/13/13

提升高度：52.7米。 - 1F5400, 1F5500, 2F-12F3800。

(2) 曳引机：要求提供高效节能和具有良好动力特性的永磁同步无齿轮型曳引机，标称额定载重量 $\geq 1050\text{kg}$ ，绳槽数6槽，采用镀锌曳引钢丝绳；电梯驱动主机制动器总成应当进行不少于180万次的动作试验；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制动器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仍应工作正常。

(3) 门机系统：门机为双三相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具有足够的驱动力，能确保在规定的开门宽度和门重下平稳、可靠地运行。净开门尺寸为宽1100mm*高2200mm，门扇与地坎间隙 $\leq 5\text{mm}$ ，地坎为 $\geq 5\text{mm}$ 压花防滑钢板。

(4) 称重开关：为保证电梯称重开关（称量装置）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采用防碾压型称重传感器，额外配置偏载检测功能。

(5) 平层精度：平层精度 $\leq \pm 8\text{mm}$ 。

三、电梯功能要求

1、5吨货梯的功能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1	抱闸力检测	20	门受阻保护	38	休眠节能
2	变频器多重保护	21	层楼位置信号自动修正	39	驻停模式
3	超速保护	22	电梯体检	40	电机过热保护
4	电网异常检测	22	故障自诊断及记录	41	报警按钮
5	防溜车保护	23	检修操作	42	开关门延时功能
6	防止门锁短接保护	24	运行次数显示	43	轿内通风自动控制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7	接触器异常检测	25	启动补偿	44	主回路故障保护
8	运行保护	26	静音通风	45	独立运行
9	警铃报警	27	运行方向显示		
10	电梯自救运行	28	到站钟		
11	消防应急返回	29	反向指令自动消除		
12	电梯慢速自救运行	30	司机操作		
13	轿内误指令消除	31	层楼显示字符设置		
14	满载直驶	32	自动开关门		
15	全集选控制	33	再平层/微动平层		
16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	34	停电应急平层		
17	换站停靠	35	叉车感应进出		
18	五方通话	36	门过载保护		
19	光幕保护	37	紧急电动运行		

2、1050KG客梯的功能要求：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1	抱闸检测	18	盲文	35	行程保护
2	满载直驶	19	电网异常保护	36	限速器安全开关
3	超载报警	20	防溜车保护	37	轿厢意外移动防护
4	超速保护	21	轿顶急停	38	同步运行
5	门锁检测	22	运行超时保护	39	应急照明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序号	功能名称
6	光幕检测	23	司机直驶	40	应急电源
7	消防应急返回	24	直接停靠	41	检修运行
8	启动补偿	25	运行次数显示	42	空闲待客
9	五方通话	26	驻停模式	43	轿厢位置
10	运行方向显示	27	停电应急平层	44	段码
11	楼层显示	28	修正运行	45	提前开关门
12	轿内显示	29	底坑急停	46	开关门延时功能
13	故障自诊	30	轿厢限速器绳涨紧安全开关	47	联动（并联）控制（消防客梯不要求）
14	指令消除	31	优先放人		
15	自动平层	32	重复开关门		
16	轿厢照明自动控制	33	安全钳安全开关		
17	轿厢风扇通风自动控制	34	故障分级		

注：1、以上“技术参数要求”中如涉及井道尺寸数据的，以设计图纸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测量结果为准。投标人中标后应现场复核，凡招标文件及图纸未明示或现场实际尺寸有偏差引起的增加项目、以及其它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相关工作内容，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中标后合同价款不作任何调整，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以上“技术参数要求”和“电梯功能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满足，否则响应无效。

四、商务要求

1、交付时间、地点

(1)项目工期：60 日历天（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60 天内完成电梯特种设备验收并交付使用，其中 30 天内基本完成电梯安装调试）。

(2)交付地点：永丰县医美产业园（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2、履约保证金（转账或保函形式）：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采用银行保函或转账形式提交，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的账户。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一次性无息退还。

3、付款方式：（1）所有主设备（曳引机、轿厢、控制柜）到场后，经采购人清点数量、核对规格无误并签署《设备到场确认单》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3）最终验收合格后付至结算价的95%；

（4）余5%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所有款项均不计利息）。

4. 货物交付要求：

（1）所有货物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应提供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货物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情况应提供出厂带有CMA标识的或生产厂家有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技术资料予以支持的，中标人应予提供。

（2）设备外观清洁，标识显示字体清晰、明确。

（3）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质量要求：中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及施工图纸、施工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应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中标人承担返工及相关材料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

6、验收要求

（1）必需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人提出的标准要求完成交办项目，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申请验收，验收标准应按国家现行规范标准。

（2）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技术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等措施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3）验收结果须整改的，中标人必需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项

目通过验收，采购人出具验收单。

7、质保期：

(1) 采购设备清单详细技术参数中有质保期要求的从其要求，其余产品及设备安装工程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24 个月，质保期内年检由中标人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原厂家有更长质保期限的以厂家提供为准。因货物质量原因导致修理或更换部分的质保期从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可按不高于市场价有偿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如质保期内，因采购人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第三方违规操作导致的设备故障，不在免费维保范围内，供应商可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2) 质保期内被免费更换的零备件质量保证：自更换之日起至少 24 个月。

(3)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 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本项目电梯进行免费检测，电梯年检需由中标人办理且年检费由中标人支付，如年检逾期所产生的罚款及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5) 质保期内，中标人所提供的维修及技术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含运输、关税、材料、人工、差旅等费用及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免费为设备更换备品备件）。

8、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采购人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中标人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2) 为了售后服务方便及时，乙方应在服务期间及服务期后提供免费 24 小时服务热线。项目出现故障时，中标人应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并要求维修人员作好维修记录及反馈；如有人员被困等情况，中标人应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立即响应，30 分钟内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并要求维修人员作好维修记录及反馈；若 5 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则中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产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中标人逾期不处理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或自行修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维修设备所用的主要材料的材质和规格均需与原设备所用材料一

致。维修设备时不得更改原有设备的工艺及配置，确保设备能按照原有设计要求全自动运行。

(4) 合同服务期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继续由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专业维修服务的，由此发生的相关服务和备品备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中标人应提供合同服务期满后相关维修服务和常用备件、备品价目表，其费用按不高于材料成本价和历次服务费的标准执行，否则采购人有权按自己核定的价格向中标人付款。

9、安装调试：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或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10、验收：

(1) 到货开箱：货物进场后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等进行验视，货物的拆箱、装卸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或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中标人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或用户同意方可进行。所有货物均须由投标人送货到现场，必须出示产品合格证、出厂带有 CMA 标识的原厂随货清单及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2) 初验：合同所有货物在中标人送达并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后，由采购人对照合同货物参数、技术要求进行初步验收，同时提供质检部门的检测报告，签署初步验收意见。验收货物时，若为个别货物非核心参数不达标，中标人应在 7 日内更换合格货物，更换后重新初验，逾期未更换或更换后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该部分货物的合同并要求赔偿；若为核心参数不合格或证实提供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解除全部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中标人承担合同总价款 20% 的损失，货物可按残值抵扣部分损失。对已初步验收的货物，在安装调试和最终验收环节，采购人如发现存在潜在的质量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在质量保证期内向中标人提出异议，中标供应商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十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十日内不书面答复的视为中标人同意采购人异议）。经确认存在质量问题属于原厂家更换范畴的，中标人应及时给予免费更换，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参照初步验收程序，采购人不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3) 最终验收：由采购人和相关部门组成的验收小组或委托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按国家或相关行业及生产厂家标准对产品的质量、性能等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项目有其它潜在缺陷及供应商使用了不符合标准要求或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原材料、零部件等，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退货或向中标人索赔。进行验收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其中：

- ①所有电梯应提供相应的检测报告、合格证书及相关材料。
- ②在设备安装中，如设备本身的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中标方负责。
- ③设备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有检测费用、验收费）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 ④检测验收标准应符合国家最新行业标准。
- ⑤验收通过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4) 验收争议解决：

①交付的货物数量和质量均符合合同约定，由采购人出具最终竣工验收报告。全部货物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货物的风险转移到采购人，此前货物灭失、损坏等风险由中标人承担。

②验收过程中，双方对货物质量、数量等存在争议的，应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双方共同委托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仲裁检测，将检测结果作为最终验收依据，合格的，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1、其它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报价内容应包含：井道改造费（若有）、全部产品和辅助材料（含专用工具）、售后服务、配件、人工、机械、包装、存储、运输装卸、备品备件、保险、劳保、培训、安装调试、特检检验验收、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环保费、临时设施费、管理费、利润、各种税费等合同服务期间（含质保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支付其他费用。电梯按相应规格分类以部计算，投标人为响应招标文件增加电梯相关部件及施工安装措施的，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投标人自行核验挂网图件资料，自行前往工程现场踏勘了解工程建设条件，工程现场尺寸等与挂网图件资料不一致的，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合同履行期间合同价格不作任何调整（违约金、扣罚款事项除外）。

(2) 采购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依法履行合同，按采购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完成施工安装任务，并承担合同履行期间因市场行情波动和场地建设条件变化而影响合同价款的风险。

(3)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的，中标人无条件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最终提供合格货物的日期遵照前款承担违约责任，更换一次货物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按对应违约条款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剩余货物尾款。

(5) 甲方如发现乙方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转包、核心部件与投标文件不符、逾期交付超过30天、质保期内拒不履行维修义务等情况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6) 中标人应合理组织施工和特检验收申报,保证电梯按期交付。如遇任何原因造成中标人误工、停工,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拖延一天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5000元。逾期 30 日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向乙方追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7) 电梯安装和验收调试需要的用电、通讯费用,以及特检验收、调试过程中第三方需收取的费用等均包括在合同价款内,均由中标人负责。

(8) 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要求进行施工,须接受采购人对工程施工质量的管理,遵守采购人制定的工程档案资料管理制度规定。中标人每次申请支付合同价款时应同步报送有关项目档案资料。

(9) 为配合采购人有关工程调配措施到位,中标人必须按采购人指定厂区按顺序施工。

(10) 本项目所涉及的与当地政府主管部门或政府授权管理单位(包括住建、市监、应急、消防等)的协调、审批等有关问题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办理(含有关费用缴纳)。中标人自行与项目所附着土建工程施工承包方充分沟通,如发生纠纷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11) 项目如涉及农民工支付问题,中标人应按省市县有关规定办理。

(12)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如实收集整理制作并报送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决算所需档案资料。

(13) 坚决杜绝因中标人原因发生的一切理由的群体事件(如非正常上访、围攻采购人办公场所、到职能部门闹事等),如有发生,由中标人自行处理并承担责任。凡发生因中标人原因至县级以上(含县级)信访部门、行政机关、网站上访事件的,均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将对中标人进行约谈,每约谈一次中标人需缴纳2000元/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的缴纳不能免除违约情形产生的其它责任,采购人可从支付给中标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该项费用。

(14) 项目施工安装过程中按约定中标人应当支付给采购人的违约金、扣罚款等,采购人可在任意款项支付时进行扣除或由中标人先缴再付。

(15)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质量指标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厂家在本投标文件中提交并确定遵照的招标文件有关标准及技术要求（包括零部件）。相关货物须适合中国国家标准或通用国际标准。

(16) 中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未停产的型号。并且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货物到场后由中标人自行保管。

(17) 中标人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18) 中标人应向采购方提供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壹套（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保修卡、检测验收标准等）。各项指标和参数应符合检测验收标准，采购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或机构对所提供的产品进行检测。

(19) 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对中标人的投标材料原件进行核实，对于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0) 本项目一旦中标，中标人必须承诺由中标人拟派人员负责管理，不允许转包给第三方，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及追偿相应损失。

(21)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或服务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人员、产品质量事故，或因中标人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等责任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责任。

(22) 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及其用户对中标人所供设备享有合法的使用权，应保证采购人及其用户在使用过程中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3) 若因中标人提供的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导致采购人被第三方索赔或面临法律诉讼，中标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在 7 天内更换无知识产权纠纷的产品，确保采购人正常使用。

(24) 本项目未尽事宜，请与采购单位联系。

注：以上“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满足，否则响应无效。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评审原则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 5 名以上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 向招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 评标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 投标文件初审（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
- (2) 澄清有关问题；
- (3) 比较与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5) 编写评标报告。

3. 评标方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的评标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3.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节能环保产品金额占投标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投标报价及比例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

3.3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3.3.1 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控制价；
- (5)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7) 投标产品没有完全符合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4 综合评分明细表：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1)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3.4.2)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二、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一）报价评分（45分）

评审指标	评议内容	分值
报价	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时得价格分满分45分。其余有效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为（保留小数点后2位）：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45。若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或招标最高限价，则该投标人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5分

（二）技术评分（45分）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参数	分值
1	基本技术参数	投标人所投货物设备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和电梯功能要求的，得 27 分。若有一项负偏离则视作无效标处理。 评审依据： 提供技术响应偏离表。	27分
2	制造商综合实力	①所投客梯制造商技术能力：能制造额定速度 $1.75\text{m/s} < V \leq 2.5\text{m/s}$ 的得1分；能制造额定速度 $2.5\text{m/s} < V < 6.0\text{m/s}$ 的得2分；能制造额定速度 $V \geq 6.0\text{m/s}$ 的得3分。 ②所投货梯制造商技术能力：能制造载重 $> 5\text{T}$ 的得2分。 评审依据： 提供所投客梯、货梯 2 种电梯的品牌制造商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及能体现其制造能力的《特种设备型式试验证书》复印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在相关证件证明材料中标注关键信息所在位置，无相关证件证明材料或提供的相关证件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关键信息的，该项不得分。	5分
3	产品整机的统一性	①所投客梯、货梯 2 种产品的整机型式试验报告中，曳引主机、控制柜、安全钳、限速器、缓冲器五大部件均为原厂原品牌的，得 2 分（只单独提供客梯或货梯中的一种整机型式试验报告的不得分）。②在①基础上，所投货梯或客梯的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等其他部件也为原厂原品牌的，每增加一项得 0.5 分，本子项最高得 1 分。 评审依据： 提供所投客梯、货梯的正在有效期内的整机型式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在相关证明材料中标注关	3分

序号	技术指标	技术参数	分值
		键信息所在位置，无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关键信息的，该项不得分。	
4	曳引机制动的可靠性	<p>所投客梯、货梯驱动主机制动器总成型式试验与出厂验证均满足≥ 300万次的得1分，≥ 400万次的得2分，≥ 500万次的得3分。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制动器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工作正常。</p> <p>评审依据：提供所投客梯、货梯2种电梯的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正在有效期内的CMA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在相关证明材料中标注关键信息所在位置，无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关键信息的，不得分（只单独提供客梯或货梯中的一种检测报告的也不得分）。</p>	3分
5	电梯平层的精度和稳度性	<p>①所投货梯的平层准确度要求（2分）： 所投货梯平层准确度$< \pm 8\text{mm}$的得1分； 所投货梯平层准确度$\leq \pm 3\text{mm}$的得2分。</p> <p>②所投客梯运行中轿厢内噪声要求（2分）：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 55\text{dB}$的得1分； 运行中轿厢内噪声$\leq 50\text{dB}$的得2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所投客梯、货梯的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正在有效期内的CMA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在相关证明材料中标注关键信息所在位置，无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关键信息的，该项不得分。</p>	4分
6	电梯称重开关的稳定性	<p>所投货梯、电梯的称重开关(称重装置)型式试验与出厂验证均满足≥ 300万次的1分，≥ 400万次的得2分，≥ 500万次的得3分。试验过程中不得进行任何维护，试验期间称重开关(称重装置)不允许出现任何故障，试验后工作正常。</p> <p>评审依据：提供所投客梯、货梯2种电梯的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CMA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可在相关证明材料中标注关键信息所在位置，无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关键信息的，不得分（只单独提供客梯或货梯中的一种检测报告的也不得分）。</p>	3分

(三) 商务评分 (10分)

序号	商务指标	商务要求	分值
1	质保期	在质保期2年的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1.5分，最高得3分。 评审依据： 提供质保期增加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分
2	管理体系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最高得3分。 评审依据：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分
3	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分):项目出现故障时，中标人应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并要求维修人员作好维修记录及反馈；如有人员被困等情况，中标人应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立即响应，30分钟内到达项目所在地进行故障检修及维修服务，并要求维修人员作好维修记录及反馈；若5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则中标人应在24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同档次的产品供采购人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2) 质保内容额外承诺 (2分)：承诺质保期内开展以下工作：①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应急演练。②半月维保：检查门锁啮合(≥7mm)、制动器、应急照明与通话、平层偏差等。③季度维保：检查钢丝绳、曳引轮、控制柜电气、缓冲器等。④半年维保：检查曳引机、补偿绳、反绳轮、极限开关等。⑤年度维保：限速器 - 安全钳联动、缓冲器试验、制动器拆解、整机性能评估并报检。每次维保需记录项目、内容、时间、人员等，经使用单位安全管理人员签字确认。⑥维保档案至少保存4年，无纸化需保证数据不可篡改。 评审依据： 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分

注：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在评标结束后三日内预中标人提供所有评审证明文件原件至业主单位进行现场核查，采购人可向第三方检测机构及相关部门核实响应文件内容（包括不限于：检测报告、证书等）真实性。如证实响应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将被取消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将相关材料上

报至同级财政监管部门，追究其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响应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相关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其成交、成交无效。

赣洪政采20251201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审批意见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代理机构意见： (章) 负责人 采购文件编制人：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采购人意见： (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